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正大”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金正大 2011 年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总结如下：

一、核查方式

平安证券相关人员对金正大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存放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手段如下：

取得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取得募集资金项目的明细账和款项支付原始凭证、募集资金项目相关的采购、建造合同；将银行对账单、明细账、原始凭证、合同进行核对；核查募集资金项目使用的相关内部决策文件；现场观察募集资金项目工程建设情况；访谈公司财务负责人等人员，询问募集资金使用和建设情况。

二、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专户余额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64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金正大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5.0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9,685.88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0,314.1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 3-0017 号《验资报告》。

2、201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2011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64,452.56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金额 43,057.56 元。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设立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建设 40 万吨/年新型肥料工程项目，本期工程项目实际支出 3,770.90 万元；2011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18,922.12 元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建设 120 万吨/年硝基复合肥工程项目，本期工程项目实际支出 7,624.10 万元；2011 年 11 月 3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超募资金 6,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及以超募资金 4,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3、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金正大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41,041.95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明细如下表：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元）	存款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沐支行	1610021029200048853	612,205.60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沐支行	1610021014200000630	13,440,000.00	通知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沐支行	15-898101040023997	36,382.92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沐支行	15-898101120001046	52,350,000.00	通知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沐支行	236408810533	3,468,323.76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沐支行	209106741924	40,000,000.00	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营业部	7372010182600221415	21,682,376.96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营业部	7372010192600027240	80,000,000.00	通知存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营业部	7372010184000115881	20,000,000.00	6 个月定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县支行	1302002114200001017	34,000,000.00	3 个月定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县支行	1302002129000006880	335,759.43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县支行	1302002114200001265	29,570,000.00	通知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	216913232293	50,000,000.00	3 个月定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	220812469451	40,000,000.00	通知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	239011143054	24,924,452.34	活期
合 计		410,419,501.01	——

（二）201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于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根据该报告，金正大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和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情况表》。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0年10月28日，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在广东省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正大”）。广东金正大因土地问题未能按照预期注册登记，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正大的事项未实施，该部分超募资金未投入使用。为提高该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其他项目建设进度，公司拟变更该部分超募资金的使用用途，不再用超募集资金设立广东金正大。公司将通过收购、合作或新建等方式继续推进广东生产基地的建设，将以公司自有资金解决。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1年11月3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中的4,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为其扩大复合肥、缓控释肥业务使用，增强其运营能力；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中的6,00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满足其拓展磷化工、磷复肥投资业务要求，增强其运营能力。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经核查，平安证券认为：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及《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的要求，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0,314.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452.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498.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60万吨/年新型作物专用控释肥项目	否	65,392.00	65,392.00	65,392.00	40,863.10	46,779.02	-18,612.98	71.54	2012年5月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缓控释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2,194.46	3,324.24	-2,675.76	55.40	2012年5月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1,392.00	71,392.00	71,392.00	43,057.56	50,103.26	-21,288.7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10年10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7,045.70万元,其中:60万吨/年新型作物专用控释肥项目投入金额5,915.92万元;缓控释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项目投入 1,129.7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1、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同意公司用超募资金中的 20,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p> <p>2、201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超募资金在广东、安徽两省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设立安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建设 40 万吨/年新型肥料工程项目，本期工程项目实际支出 3,770.90 万元。</p> <p>3、2011 年 4 月 12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暨建设 120 万吨/年硝基复合肥项目的议案》，决定用超募资金 18,922.12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菏泽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建设 120 万吨/年硝基复合肥项目，本期工程项目实际支出 7,624.10 万元。</p> <p>4、2011 年 11 月 3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6,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4,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p> <p>以上信息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相关公告。</p>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10年10月28日,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在广东省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正大”)。广东金正大因土地问题未能按照预期注册登记,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正大的事项未实施,该部分超募资金未投入使用。2011年11月3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中的6,000.00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云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河南金正大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增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0月15日对此出具了无异议的保荐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10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57)。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金正大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吴文浩
吴文浩

汪家胜
汪家胜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2年 3月 2日